

江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文件

赣建保〔2024〕5号

关于开展棚户区改造安置房项目建设 质量问题专项排查的通知

各市、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住房保障部门），南昌市旧改办，九江市棚改办，赣州市城市住房服务中心，赣江新区城乡建设和交通局：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进一步提高我省棚户区改造安置房项目建设质量，切实保障群众合法权益，经研究决定，开展棚户区改造安置房项目建设质量问题专项排查。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排查内容

摸清群众信访反映和媒体曝光的棚户区改造安置住房项目建设质量问题，整改进展情况，未能按期整改的矛盾症结等内容。

二、排查方式

由各市、县（区）住建部门（住房保障部门、建筑质量安全部门）组织对所有反映建设质量问题的群众信访件、曝光建设质量问题的新闻稿件进行梳理，对涉及棚户区改造安置房建设项目的，通过查资料、现场调查等方法核实是否存在建设质量问题和整改进展情况。

三、工作要求

（一）切实提高认识。棚改安置住房建设质量关系群众的切身利益，关系党和政府的信誉和形象。各地要将此次专项排查作为破解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的重要举措，高度重视、集中力量，切实摸清本地区群众信访反映或媒体曝光有建设质量问题的棚改安置房项目，拿出有效的整改措施，及时解决好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

（二）抓好问题整改。各地要对群众信访反映或媒体曝光有建设质量问题的棚改安置房项目整改情况进行回头看，对还未完成整改的问题要逐项目建立台账，分析问题存在的原因，制定整改方案，明确责任单位、责任人和完成整改时限要求，尽快整改到位。

（三）建立健全制度。各地要加强舆情监测，梳理信访问题，

主动发现问题，解决有关问题，及时回应群众诉求。同时，坚持“举一反三”，认真分析问题产生的原因，进一步梳理清部门工作职责，结合本地实际建立完善规章制度，杜绝类似问题再次发生。

（四）强化调度督导。设区市要加强对问题整改工作调度督导，建立每月调度通报制度，及时掌握整改进展情况，对整改进展缓慢的市县加强督导，督促按期完成整改；省厅对各地整改进展情况将适时开展督导，特别对于瞒报、漏报的问题的市县，省厅将开展重点督导。

（五）积极化解矛盾。对群众信访反映因项目建设质量问题引发矛盾纠纷的情况，要加快对项目建设质量问题的整改，切实保障群众利益。要积极主动做好群众思想工作，防止矛盾积累和激化，把问题解决在基层、解决在当地、解决在萌芽状态。

（六）按时上报材料。请各设区市住建部门（住房保障部门）收集汇总本辖区各县（市）群众信访反映或媒体曝光有棚户区改造安置房项目建设质量问题情况统计表，并加盖住建部门（住房保障部门）公章和排查、整改情况报告，于4月20日前报省住房城乡建设厅。

联系人：厅住房保障处 黄兆凯 0791-86207091
 省城镇发展服务中心 王 宇 0791-88366285

附件：__市群众信访反映或媒体曝光有棚户区改造安置房项目
建设质量问题情况统计表

江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4年4月5日

A red circular official seal of the Jiangxi Provincial Housing and Urban-Rural Construction Department. The seal features a five-pointed star in the center, surrounded by the department's name in Chinese characters: '江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Jiangxi Provincial Housing and Urban-Rural Construction Department). The seal is stamped over the text of the document.

附件

_____市群众信访反映或媒体曝光有棚户区改造安置房项目 建设质量问题情况统计表

填报单位：_____

填表时间：_____

序号	地市	县(市)、区	项目名称	项目基本情况				问题情况				整改情况						
				列入国家计划年度	实际开工时间(年月)	交付时间(年月)	建设安置房套数	质量问题(简要描述)	问题产生原因(简要描述)	问题涉及的套数	信访群众情况或曝光媒体(简要描述)	是否已整改到位	是否已息访	未完成整改的原因(简要描述)	下步整改措施(简要描述)	计划完成整改时间	责任单位	责任人及联系方式

备注：1. 项目名称请填写安置住房项目名称，请勿填写棚户区改造项目名称。2. 已整改到位项目可不填下步整改措施和计划完成时间。

